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

医疗机构第一名称	福州察微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中医诊所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34GJNCX35012117D2182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王运运	
			身份证号	142625197911203015	
医疗机构地址	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国宾大道 238 号英泰第一城 A 区中心商住楼 A (兰亭轩) 102-202、103-203 复式单元				
所有制形式	私人		医疗机构类别	中医诊所	
诊疗科目	中医科 (中药饮片、针灸、拔罐、刮痧、推拿)				
床位数	0	接诊时间	周一至周日	联系电话	0591-39011119
广告发布媒体类别	户外、网络		广告时长 (影视、声音)	0 秒	
审查结论	<p>按照《医疗广告管理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卫生部令第 26 号, 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的有关规定, 经审查, 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 (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p> <p>本机关仅对广告中出现的医疗文字信息内容进行审查。</p> <p>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 2022009</p>				
本审查证明有效期:壹年 (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起, 至 2023 年 9 月 18 日止)					
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 (闽)医广【2022】第 09-19-02 号					

注: 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医疗广告成品样件》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注意事项见背面)



(背面)

注意事项

- 1、本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正文内容皆为打印，手写无效。
- 2、医疗机构必须持《医疗广告审查证明》原件向广告刊播媒介或广告刊播代理单位联系广告刊播事宜。
- 3、对《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中核定的内容及广告成品样件，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不得进行任何改动。医疗广告必须与卫生行政部门审查同意的医疗广告成品样件保持一致。
- 4、发布医疗广告必须标明医疗机构第一名称和《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且足以辨认。
- 5、发布户外医疗广告，应按照有关规定向工商行政部门登记。
- 6、医疗广告内容需要改动或者医疗机构的执业情况发生变化，与经审查的医疗广告成品样件内容不符的，医疗机构应当重新提出审查申请。
- 7、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编号内容依次为：（闽-设区市简称-县区简称）医广【批准年份】第（批准月份）-（批准日）-（批准顺序）号。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审查文号不体现设区市和县区简称，设区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审查文号不体现县区简称。以2007年1月30日批准的第10件《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为例，省卫健委审批文号应为（闽）医广【2007】第01-30-10号，福州市卫健局审批文号应为（闽-榕）医广【2007】第01-30-10号，鼓楼区卫健局审批文号应为（闽-榕-鼓）医广【2007】第01-30-10号。
- 8、本广告审查证明公示网址：<http://wjw.fujian.gov.cn/>
审查机关联系方式：0591-87859750

附件 1

申请受理号 _____

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

申请日期: 2022 年 9 月 7 日

医疗机构第一名称	福州(黎)敬堂(中医)诊所有限公司 中医诊所		发证卫生行政部门	闽侯县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34G1NCX35012117D2182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王运廷
			身份证号	
校验有效期	壹年/叁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医疗机构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国宾大道 218 号英嘉第城 A 区中心商住楼 A 座 102-202, 103-203			
所有制形式	私有	医疗机构类别		
诊疗科目	中医科(中药饮片、针灸、拔罐、刮痧、推拿)...			
床位数	10	接诊时间	周一至周五	
联系电话	0591-39011119	邮编	350001	
发布媒体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影视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 <input type="checkbox"/> 报纸 <input type="checkbox"/> 期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外 <input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网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广告时长(影视、声音)	秒
	提交申请材料目录			
医疗广告成品样件(一式三份) 中医诊所备案证复印件 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				
经办人	张丽萍	身份证号	35052119830706602	

法定代表人签名: 王运廷



2022 年 9 月 7 日

(注: 填报医疗广告审查申请表时应一并填报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附件 4:

申请受理号 _____

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

提交日期: 年 月 日

医疗机构情况	第一名称	福州察微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中医诊所		
	地址	福州市闽侯县上街国宾大道 238 号英泰第一城 A 区中心商住楼 A (兰亭轩) 102-202、103-203 复式单元		
	机构类别	中医诊所	执业许可证登记号	MA346JWCX35012117D 2182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王运运	联系电话	18006930087
拟发布媒体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影视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 <input type="checkbox"/> 报纸 <input type="checkbox"/> 期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印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网络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

福州察微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中医诊所

诊疗科目

中医科 (中药饮片、针灸、拔罐、刮痧、推拿)

电话: 0591-39011119 18006930595

地址: 福州市闽侯县上街国宾大道 238 号英泰第一城 A 区
中心商住楼 A (兰亭轩) 102-202、103-203 复式单元

(医疗机构盖章)



(审查机关盖章)



- 注: 1、电视、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 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
 2、平面广告提供小样,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
 3、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形式。
 4、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
 5、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医疗广告审查证明》一并作为审定凭证。

中医诊所备案证

福州察微堂中医门诊有限公司中

称 医诊所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国宾大道238号东泰第一城A区
中心商住楼A（兰亭轩）102-202、103-203复式单元

址

形式 私有

MA34GJNGX35012117D2182

号

范围 中医科(中药饮片、针灸、拔罐、刮痧、推拿)

编制 范围

形式 范围

名称 范围

名称 范围

法定代表人

王运运

主要负责人

郑哲洲

性质

营利性

该诊所备案事项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机关(盖章)



备案日期

2022年01月11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